

公司代码：603160

公司简称：汇顶科技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张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OU XUELI (侯学理)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云刚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9,204,220,288.99	7,848,782,537.70	1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42,541,699.71	6,439,424,033.10	15.58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038,761.68	1,789,153,897.60	-91.5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5,128,237,726.45	4,678,220,795.52	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0,082,610.16	1,712,310,161.99	-3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7,831,058.05	1,621,189,109.72	-4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04	34.80	减少 18.7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44	3.82	-36.1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2.38	3.68	-35.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263.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66,990.42	18,961,851.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989,294.34	51,219,085.4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807,459.57	104,474,959.5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47,732.1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5,428.03	4,036,142.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9,645,375.85	-26,874,955.63	
合计	111,323,796.51	152,251,552.1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5,07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张帆	206,296,376	45.08	0	质押	1,870,000	境内自然人
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7,821,321	8.26	0	无	0	境外法人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1,300,070	4.6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州汇信之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09,476	3.4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宣邦科技有限公司	12,221,799	2.6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027,641	2.41	0	无	0	其他
朱星火	11,000,000	2.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43,233	1.47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80,406	0.76	0	无	0	其他
GIC PRIVATE LIMITED	3,361,812	0.7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帆		206,296,376	人民币普通股	206,296,376		
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7,821,321	人民币普通股	37,821,321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1,300,070	人民币普通股	21,300,070		
广州汇信之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09,476	人民币普通股	15,609,476		
四川宣邦科技有限公司		12,221,799	人民币普通股	12,221,79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027,641	人民币普通股	11,027,641		
朱星火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43,233	人民币普通股	6,743,23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80,406	人民币普通股	3,480,406
GIC PRIVATE LIMITED	3,361,812	人民币普通股	3,361,8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1,198,486.30	1,725,466,079.73	-76.75	主要系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所致。
应收账款	1,298,016,887.24	637,175,756.68	103.71	主要系销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55,797,504.41	31,545,044.10	76.88	主要系研发外包费预付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9,159,283.30	95,506,821.45	-48.53	主要系收回投资保证金所致。
存货	684,765,472.48	366,243,893.16	86.97	主要系并购新产品线增加库存及其他产品线备货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927,012.50	30,520,875.00	70.14	主要系员工持股计划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3,692,754.22	30,955,822.08	73.45	主要系增值税留抵扣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3,814,951.99		不适用	主要系新增产业基金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402,376,310.86	245,699,345.08	63.77	主要系成都研发中心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41,516,692.23	120,258,499.77	-65.48	主要系成都研发中心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无形资产	1,292,764,149.93	775,920,639.31	66.61	主要系 NXP 项目相关无形资产并入所致。
商誉	563,215,029.78	43,138,491.19	1,205.60	主要系 NXP 收购交割完成，将支付对价与可辨认资产差额计入商誉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3,837,777.88	107,409,862.02	443.56	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款所致。
应付票据	13,479,856.63	67,267,857.78	-79.96	主要系公司根据付款政策减少汇票支付货款所致。
合同负债	514,483.11	1,921,412.80	-73.22	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71,663,071.98	86,287,228.34	98.94	主要系增值税及预提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605,361.52	249,783.66	142.35	主要系理财产品增值税销项税所致。
递延收益	16,913,022.80	12,182,037.01	38.84	主要系收到资产相关政府补助项目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312,409.29	16,453,940.75	59.92	主要系产业基金公允价值变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7,309,252.08	-6,153,442.97	-831.34	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3,016.66	359.64	738.80	主要系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项目	2020 年前三季度 (1-9 月)	2019 年前三季度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128,237,726.45	4,678,220,795.52	9.62	主要系一些客户在本季度大幅提前备货所致。
营业成本	2,471,362,738.93	1,807,298,787.55	36.74	主要系销售额增长及产品销售结构变化所致。
税金及附加	32,335,837.77	46,897,690.42	-31.05	主要系增值税同比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453,548,973.28	379,482,076.87	19.52	主要系销售额及销售人

				员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	1,289,326,234.98	720,511,356.40	78.95	主要系研发人员及研发项目增加，职工薪酬以及研发部门承担的摊销费用、委外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4,037,349.99	-6,729,776.96	-405.77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4,474,959.57	32,434,391.21	222.11	主要系确认产业基金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896,555.37	-1,220,744.65	173.44	主要系信用减值准备冲回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4,734,857.77	-21,654,516.68	-60.40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89,072,328.07	252,074,098.61	-64.66	主要系公司营业利润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项目	2020 年前三季度 (1-9 月)	2019 年前三季度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78,128.99	38,691,122.33	78.28	主要系除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外的政府补贴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6,009,322.15	1,897,752,811.79	74.73	主要系公司采购量增加及存货备货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5,384,949.78	627,474,519.78	-33.80	主要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与增值税及附加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669,190.00		不适用	主要系收回的投资保证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7,697,382.28	189,864,249.21	594.02	主要系支付其他长期资产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65,789,066.16	9,158,286,767.72	-35.95	主要系本期理财投入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42,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无支付的投资保证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793,695.14	40,555,900.00	432.09	主要系股权激励计划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00	29,969,760.00	817.59	主要系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3,556.85		不适用	主要系收回验资保证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4,843,550.40	227,918,347.55	60.08	主要系现金分红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33,689.25	71,096,123.63	-32.16	主要系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14,314,513.5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5,006,015.1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5,006,015.1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1、公司将作为汇顶香港的保证人，为汇顶香港提供累计担保余额不超过4,500万美元的担保，当汇顶香港延迟或							

	无法履行与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积电”）制造服务业务协议中的相关义务时，由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责任范围包括本债务、迟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和其他相关费用等。担保有效期起始时间为担保合同生效之日，结束时间为汇顶香港中止向台积电订购其制造服务连续达两年且未有任何欠款时。 2、公司为汇顶香港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人民币20,000万元担保，公司将对汇顶香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以及外汇衍生品业务等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公司将作为汇顶香港的保证人，为汇顶香港与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电”）就包括但不限于生产集成电路、制造光罩（mask）、封装、测试及与集成电路有关的设计服务、技术服务和咨询等（以下称“集成电路制造服务”）购买事项产生的付款义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1,350万美元。当汇顶香港延迟或无法履行与联电就上述集成电路制造服务购买事项产生的付款义务时，由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间为2020年4月1日至2023年7月30日。
担保情况说明	1、2018年9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汇顶香港提供担保的议案》。汇顶香港作为台积电的客户，向台积电订购集成电路制造相关服务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生产集成电路、制造光罩（mask）、封装、测试及与集成电路有关的设计服务、技术服务和咨询等（以下称“上述制造服务”）。为保障汇顶香港业务的顺利进行，本公司预计为汇顶香港提供累计担保余额不超过4,500万美元的担保，当汇顶香港

	延迟或无法履行与台积电业务协议中的相关义务时，由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有效期起始时间为担保合同生效之日，结束时间为汇顶香港中止向合作公司订购上述服务事项连续达两年之日。 2、为满足汇顶香港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对运营资金的需求，汇顶香港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及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授信，授信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经公司于2019年6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9年6月2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将对全资子公司汇顶香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以及外汇衍生品业务等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汇顶香港和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签署了《保证书》，为汇顶香港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550万美元担保。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将汇顶香港的授信额度提升至人民币20,000万元，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重新签署了《保证书》，为汇顶香港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银行授信提供最高人民币20,000万元担保，原保证书项下的担保已失效。 3、2020年3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汇顶香港作为联电的客户，向联电购买集成电路制造相关服务。基于汇顶香港上述购买集成电路制造服务的实际需要，本公司计划为汇顶香港与联电就上述集成电路制造服务购买事项产生的付款义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1,350万
--	--

	美元。当汇顶香港延迟或无法履行与联电就上述集成电路制造服务购买事项产生的付款义务时，由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间为2020年4月1日至2023年7月30日。
--	---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前三季度新冠疫情在全球的爆发和蔓延，使得很多国家在不同时间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受新冠疫情及国际形势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收增长速度放缓，而对新产品的研发持续投入导致研发费用持续增加，导致净利润同比下降35.75%。第四季度新冠疫情及国际经济形势的影响对公司业绩依旧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预测2020年度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去年同期比存在一定幅度下降的可能性。

公司名称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帆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9 日